

辽宁能源煤电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辽宁能源煤电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上市公司”或“辽宁能源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2月2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8名，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8名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审议，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总经理推荐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提名，聘任张忠臣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6月30日本届高管任期届满时止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：聘任人员简历

辽宁能源煤电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2月22日

附：聘任人员简历

张忠臣，男，1972年3月生人，中共党员，大学学历，高级经济师，2013.09--2016.04，铁法煤业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大隆矿副矿长；2016.04--2018.05，铁法煤业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运输部纪委书记、工会主席；2018.05--2019.01，辽宁铁法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监察部主任、纪委党支部书记；2019.01--2019.12，辽宁铁法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纪委副书记、监察部主任、巡察办主任、纪委党支部书记；2019.12--2022.05，辽宁能源投资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纪委书记；2022.05--2023.04，阜新矿业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；2023.04--2024.03，辽宁省能源产业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纪检监察部部长；2024.03--2025.01 辽宁省能源产业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纪委副书记、纪检监察部部长。